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ST同德

公告编号：2026-094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江苏同德利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德化工”“公司”）拟将持有控股子公司江苏同德利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德利华”）51%股权转让给安徽中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同德利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同德利华51%股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同德利华51%股权转让给安徽中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中瑾”）。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600万元，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同德利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同德化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93）。

本次交易生效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或有关部门批准，公司本次出售资产在最近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未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相关标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名称：安徽中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

法定代表人：苏小燕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336809671W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进出口代理；金属矿石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3、安徽中瑾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1,440万元，净资产534万元，营业收入549万元，净利润133万元。

4、经查询，安徽中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同德利华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同德利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4月29日

注册资本：4,000万元

注册地：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池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国内贸易代理；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同德化工持股51%，江苏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49%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89,400.66	1,758,805.27
负债总额	5,653,770.42	5,033,353.54
应收款项总额	1,734,654.00	19,296.00
净资产	-2,564,369.76	-3,274,548.27
营业收入	0.00	0.00
营业利润	-14,504,368.25	-710,178.51
净利润	-14,455,226.25	-710,17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4,332.33	-35,097.38

截至2026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175.88万元，负债总额为503.34万元，所有者权益为-327.46万元。

2、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同德利华51%股权，该项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经查询，同德利华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人民币600万元。

2、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后双方签订生效，安徽中瑾于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4,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万元整)至公司指定账户，公司与安徽中瑾进行同德利华股权变更登记、实物交割。

同德利华股权变更登记、实物交割后，安徽中瑾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2,000,000.00元(大写贰佰万元整)。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不会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聚焦民爆主业发展。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同德利华的经营范围主要为新能源重卡换电业务，不属于公司核心主业，与公司深耕多年的民爆主业不属于同一业务，与现有民爆业务未形成协同效应，也分散了公司在核心主业上的资源和投入的精力。公司拟通过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处置上述非主业资产等措施缓解公司流动性压力，核心出发点为聚焦主业、止损减负、收回资金。

本次交易完成后，同德利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结合安徽中瑾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资信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其具备支付本次交易价款的履约能力，款项收回不存在重大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4日